

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汉中市财政局 文件

汉市工信发〔2021〕19号

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汉中市财政局 转发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 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 上云上平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经贸局、财政局、开发区经发局：

现将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陕工信发〔2021〕60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各县区认真组织学习研究，广泛宣传动员，严格项目标准、申报流程、时间节点，按照省厅支持重点、支持方式、申报条件、申报材料、申报程序

等要求，做好项目遴选和申报工作，认真组织开展申报项目的评审、评估和审核工作，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各县区部门要对申报项目的真实性负责，严禁通过虚报、伪造、关联交易等方式骗取财政资金。

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对申报材料审核汇总后，请于2021年3月22日前将申请报告（将省级专项资金项目汇总表作为附件）和项目纸质申报资料（一式6份）上报市工信局信息化科。超过规定时限不予受理。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张 宇 电话：0916 - 2626759

市财政局 周凡琪 电话：0916 - 2522677



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3月4日印发
